

证券代码：002641

证券简称：永高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2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通 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大会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此次大会依据 2021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予以召开。公司董事会确保本次大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①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2 月 16 日下午 15:00。

②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21 年 12 月 16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1 年 12 月 16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 至 2021 年 12 月 16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

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12月10日

7、出席对象

(1) 截止2021年12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黄椒路 555 号永高双浦新厂区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以下事项

序号	审议事项
1.00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的议案》
2.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权的议案》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在审议议案 2.00、议案 3.00 时，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审议议案 1.00、议案 2.00 时，需对中小投资者（即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以上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
1.00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的议案》	√

2.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权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21年12月14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00。

3、登记地点：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黄椒路555号永高双浦新厂区，永高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登记及出席要求：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需法人单位盖章）和持股证书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需法人单位盖章）、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

（4）融资融券股东登记：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因此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股东如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证，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以及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5、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76-84277186

传真号码：0576-81122181

联系人及其邮箱：陈志国 zqb@yonggao.com

任燕清 zqb@yonggao.com

通讯地址：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黄椒路555号永高双浦新厂区，永高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318020

（2）大会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附件一）；
- 4、授权委托书（附件二）。

特此公告。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股票代码 “362641”，投票简称“永高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上述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或“弃权”。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1年12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2021年12月1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2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至2021年12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下午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女士/先生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永高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授权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1.00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的议案》	√			
2.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权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 1、如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则 1-3 分议案无需再重复投票；

2、请在表决意见的“同意”、“反对”、“弃权”相应栏填上对应股数；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

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